附件1

福清市村庄清洁行动

“六清一改”行动考评组具体分组情况

为做好落实福清市村庄清洁行动“六清一改”行动考评晾晒工作，成立由福清生态环境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住建局、卫健局、城管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6个部门组成村庄清洁行动“六清一改”行动考评组，具体分组情况如下。

第一组：石竹街道、镜洋镇、东张镇、一都镇；

第二组：龙山街道、海口镇、城头镇、南岭镇；

第三组：玉屏街道、龙田镇、江镜镇、港头镇；

第四组：龙江街道、阳下街道、沙埔镇、东瀚镇；

第五组：宏路街道、音西街道、三山镇、高山镇；

第六组：上迳镇、渔溪镇、新厝镇、江阴镇。

备注：

一、各考评组单位要加强督导考评力量，安排一个分管领导任组长、2个业务骨干任成员（其中1名联络员）。

二、车辆由各考评组所在单位负责安排。

三、各考评组采取按序轮流方式对镇（街）进行每季度一次检查考评工作（如福清生态环境局负责第一季度考评第一组、第二季度考评第二组，第三季度考评第三组，第四季度考评第四组，农业农村局第一季度考评第二组，以此类推），并于每季度最后一月26日前将考评结果报送至市农村人居办汇总，由市农村人居办汇总上报市委、市政府。

四、各考评组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，坚决杜绝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轻车简从，不增加基层负担。